

证券代码:601599

证券简称:鹿港科技

公告编号:2016-037

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发行股票收购浙江天意影视有限公司剩余 49%的股份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04 月 11 日起连续停牌，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9 日披露的《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7 号）。经与有关各方沟通和协商，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相关手续较为繁琐，需要评估、备案等一整套文件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11 日起继续停牌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 1 个月，力争在 2016 年 6 月 8 日前复牌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《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35 号）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与券商、会计、律师等中介积极筹划相关工作，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，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、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连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5个交易日对该事项的进展情况进行公告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7 日